

回應有關九龍城區議會梁美芬及其他議員的文件：

要求政府檢討旅遊業政策，還我社區安寧

九龍城警區聯同當區區議會和業界，於 2017 年 7 月推行「九龍城區不同持份者接待訪港旅客維持道路安全、秩序約章」。參與約章的旅行社及零售和餐飲業的東主和負責人，均承諾適時通報旅客人數及安排糾察處理旅客秩序。

2019 年 1 月，九龍城警區推行約章第三階段計劃，於每天的 12 時至 2 時及 6 時至 8 時期間，分別於浙江街、崇安街及庇利街一帶和土瓜灣道、新碼頭街及美景街一帶，進行特別交通管制措施，旅遊巴士司機須遵照現場警員指示，駛到指定地點進行上落客。將車輛停泊在道路 / 行人路 / 路肩上和於不當地點進行非法上落客，不但會對交通造成阻塞，亦會對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，警方會採取執法行動，在發出告票前將不作任何警告。

警務處會繼續與不同持份者保持聯繫和合作，以保持行人路及道路暢通安全。

香港警務處
九龍城警區
2019 年 4 月